

# 02 书评

## 围者雾里，空以劳付——《围城》书评

学生实习记者 / 杨文静

《围城》是钱钟书的唯一一部长篇小说，既是小说，诚然是作者的创造，人物是，情节也是。真的翻开读来，却大多会跌入“真有其人，确有其事”的怪圈中，不自觉把小说中主角视为作者本人。然而，杨绛先生在对《围城》的注解中强调这只是一部虚构的小说。至于为什么会有如此多的读者会有此疑惑，可能只有一个解释——为之所完全吸引，而且这种吸引是一开始便发生了的。这种吸引自然源于作品以及作者本人的独特魅力。

钱钟书，一位高阁中的作家，学者，大智若愚，真痴实明，正如最懂他的杨绛先生所言“他从不把自己侧身大师之列，他只是想安安心心，低调地做学问”。然而就是这位极具痴气的大师对这世界看得比一般人透彻，他的幽默中也全然是人性的智慧。所以，他才能身处乱世而不乱，心对浮华而不惊。《围城》中也可寻到他痴气与率真的痕迹，或许正是这痴气把书中的人物和情节都呵成了真人真事。

钱钟书在《围城》的序中说，这本书是他“锱铢积累”写成的，《围城》写于抗日战争时期，值珍珠港事变，钱钟书沦陷在上海出不去了，羈居沦陷区，每天五百字左右，整整两年，方得成稿，所以，这部小说多少带着些作者的怅惘吧。钱钟书萌生写《围城》的念头是在他观看妻子杨绛先生的新剧之后，钱钟书那时正偷空写短篇小说，为了支持钱钟书写作，杨绛减少授课的时间并且承担起了家务，杨绛这样表述，“急切要看钟书写《围城》，做灶下婢也心甘情愿。”

从印度洋上驶来的法国邮船白拉日隆子爵号在上海靠了岸，小说的主人公方鸿渐踏上了阔别四年的故土，然而当他踌躇满志的时候，却不知晓一座又一座围城已然在前方的道路上等着他，而他似乎在旅欧时便已经困居围城中了。小说一开始便已初步描绘出方鸿渐，苏文纨这类中国留学生的典型特征，他们自恃留学之才，已然暴露出各自的人性弱点，而他们的高傲与锐气也都在后来的生活中一点一点被吞噬。在后来与苏文纨，唐晓芙的情感纠葛中，方鸿渐纨绔子弟优柔寡断、不更世事而又玩世不恭的浮华相更是跃然纸上。围绕着他们，作者还写了十里洋场社交生活的各种

人物，在美国人花旗洋行里做买办、喜欢人们唤他 jimmy 的张吉民，外表时髦、骨子里守旧的董斜川，“对雌雄性别，最有研究”的青年哲学家褚慎明，满肚子不老实、自我标榜是“新古典主义”的诗人曹元朗，以及暗中把方鸿渐当作情敌、枉费了心思的赵辛楣，甚至还有生得漂亮、头脑乖巧的唐晓芙等等，他们都在作者笔下显示了各自的性格和色相。他们宴饮会客、谈诗论文以及各种应酬交际是那样的内心空虚、百无聊赖以及庸俗不堪，这些本身就是一个有待冲破的“围城”。

这是那一代知识分子的悲哀，透着作者的讽刺，也是作者对人性与人生的反思。小说以他的生活道路为主线展开，从他旅欧回国后在上海和家乡的生活情景到辗转湖南的旅程，继而开始了三闾大学令人头晕目眩的人事纠纷，最后在回上海的途中与孙柔嘉结婚，然而定居上海后，由于双方亲族的介入，二人的婚姻矛盾与纠纷愈演愈烈，最终方鸿渐刚刚建立起来的家庭也破裂了。他的友情，爱情，婚姻，事业俨然是一座座围城。方鸿渐一行人从上海辗转湖南的旅行是小说十分精彩的部分。正如书中人物赵辛楣所说，“像咱们这种旅行，最试验得出一个人的品性。旅行是最劳顿，最麻烦，叫人本相毕现的时候。”，这一段故事的创作实在精彩，一帮社会群像的性格与色相在作者笔下暴露无遗。他们为船票车票算计推让，为旅费焦头烂额，一路上尝尽船的晕眩，车的颠簸，轿子的不爽气。种种无奈，种种纠纷，在这个几个人的小社会里，方鸿渐着实受到了“惊吓”。

而在三闾大学任职这一段更是对社会官场争斗的讽刺，方鸿渐与李梅婷初到学校便领教了口称维护教育尊严实际却是酒色之徒的伪君子高松年校长的厉害，高松年不愿给方鸿渐之前所承诺的教授之职，倒把责任归到信件因战争未及时寄达上去，把方鸿渐置于“倒像自己撒谎，收到了信在抵赖”的小人之为上去。高松年用西洋赶驴子的方法驾驭一群社会动物，而且“到时候它是否吃得到这串萝卜，得看驴夫的高兴”。

《围城》内涵充盈，兼以理胜于情，读起来不仅有置身其境之深入感，更多的是对人生与人性的

感悟与思考。所谓“围城”，如书中人物所说，是脱胎于两句欧洲成语。英国人说：“结婚仿佛金漆的鸟笼，笼子外面的鸟想住进去，笼内的鸟想飞出来，所以结而离、离而结，没有了局。”法国人的说法是：结婚犹如“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本书的主人公方鸿渐本来不知道有“围城”之说，然而，当他听人说到“围城”，并且经过后来的坎坷，便对“人生万事，都有这个想法。”“围城”是对一种人生情境的形象概括，也是对一种心理意态的巧妙把握。“围城”所描绘的，乃是人类理想主义和幻想破灭的永恒循环。书中的主人公方鸿渐可以说是书中如《红楼梦》中贾宝玉般唯一一位“好男儿”，他自命清高，自以为皆可皆可，然而却不知不觉冲入了一座又一座围城，最终，他的一切棱角都在不可出逃的围城里消磨殆尽，他睡去了，“他的睡也坚实得锲不破了，没有梦，没有感觉，人生最原始的睡，同时也是死的样品。”古往今来，多少人都是从自以为天佑神助开始，而终于意识到造化弄人。《围城》中时起时伏，处处申说的，都是理想的不断升腾和一再破灭。经常是事将成矣而毁即随之，浪抛心力而已。许

多人都如书中的主人公一般终身处于“围城”境遇而不察，因此，“围城”大可以作为人类身处困境、屡遭挫折的象征。小说虽是透着作者的痴气，语言颇幽默风趣，各个细节令人捧腹大笑，然而此书的作者于痴真率直，淡泊名利之外却也是位经历了诸多风雨，看遍了古今中外的人，并不是脱离社会的自我者，因此，全书的气氛，正如小说结尾所说“这个时间落伍的计时机无意中包涵对人生的讽刺与感伤，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谐中藏理，深而不重。

《围城》实在是一部无可比拟的创作，或许可借用“青冥浩荡不见底，日月照耀金银台”来形容对这部作品的感受。现在，人们仍旧喜欢《围城》里的经典之语“城里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最初的我们正如初回国的方鸿渐都有一个理想主义的世界与梦想，我们都拥上去，自以为搭上了通往大好前途的列车，未曾想是跌入了一座又一座逃不出的围城，而此时没有坚定信仰或信念的人只能葬身城中，唯有不忘初心，坚定方向与目标，才不会迷失。否则，只能落得“围者雾里，空以劳付”的悲哀。

